## 中国民用航空总局



# CAAC 适 航 指 令

#### AIRWORTHINESS DIRECTIVE

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CCAR-39)颁发,内容涉及飞行安全,是强制性措施。如不按规定完成,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

编号: CAD2004-MULT-31

修正案号: 39-4501

- 一. 标题: Apollo GX50/55/65 TSO-C129a 全球定位系统组件的软件改装
- 二. 适用范围:

本适航指令适用于按任何类别审定,装有Garmin AT公司(其前身为UPS航空技术公司)型号为Apollo GX50/55/65 TS0-C129a全球定位系统(GPS)导航组件,软件版本为3.0至3.4的航空器。在UPS航空技术公司2002年4月19日颁发的服务通告561-4002-001中列出了这些航空器。

# 三. 参考文件:

- 1.FAA AD 2004-13-20, 39-13702;
- 2.BLA 2004-082;
- 3.UPS 航空技术公司 2002 年 4 月 19 日颁发的服务通告 561-4002-001。

## 四. 原因、措施和规定

为防止全球定位系统(GPS) 导航组件在某些条件下提供错误的交叉偏离(cross deviation)信息,这些错误的信息可能导致航空器在短时间内偏离预定的航道;同时也为了防止错误的信息在机组监视其他可用的导航数据以避免偏离航道时给他们带来额外的工作负荷,本适航指令要求完成下面的工作,除非事先已经完成:

(a) 自本适航指令生效之日起6个月内,根据UPS航空技术公司 2002年4月19日颁发的服务通告561-4002-001的说明完成本适航指令

- (a) (1)和(a)(2)段要求的工作。
- (1)通过完成服务通告3.B和3.C段要求的工作对Apollo GX50/55/65 TS0-C129a全球定位系统(GPS) 导航组件的软件进行改装和测试。
- (2) 根据服务通告3.D段要求的工作对改装后的Apollo GX50/55/65 TS0-C129a全球定位系统(GPS) 导航组件重新标志零件号。
- (b)本指令可采取能保证安全的替代方法或调整完成的时间,但 必须得到适航当局的批准。

五. 生效日期: 2004年8月3日

六. 颁发日期: 2004年7月16日

七. 联系人: 李勇

中国民用航空总局航空器适航审定司

010 - 64473556